证券代码:000626 证券简称:如意集团 公告编号:2016-022

连云港如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二)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现场会议于2016年2月22日上午10:00在连云港花果山国际酒店会议室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2月21日-2月2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2月22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2月21日15:00-2016年2月2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由董事长秦兆平先生主持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30名,代表股份120,613,09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02,500,000股的59.562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计2名,共计代表股份119,411,0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02,500,000股的58.9684%;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计128名,代表股份1,202,0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02,500,000股的0.5936%。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通力律师事务所指派王利民、陈曦律师现场见证。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2、提案的表决情况

由于提案1、2、3、4、5、6、7、8、9、10、11、12、13、14、15、17、18、19、23项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故关联方股东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本次股东大会对上述提案回避表决。

提案1: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条件。

表决情况:同意45,526,24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7%;反对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3%;弃权0股。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200,54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52%;反对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48%;弃权0股。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2: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修订稿)。

本提案逐项进行表决。

2.1、本次购买资产:

2.1.1、标的资产:

表决情况:同意45,504,0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0%;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20%。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78,3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317%;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683%。

表决结果:通过。

2.1.2、交易对方:

表决情况:同意45,504,0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0%;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20%。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78,3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317%;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683%。

表决结果:通过。

2.1.3、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

表决情况:同意45,504,0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0%;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20%。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78,3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317%;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683%。

表决结果:通过。

2.1.4、对价支付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45,504,0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0%;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20%。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78,3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317%;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683%。

表决结果:通过。

2.1.5、对价股份的种类、面值:

表决情况:同意45,504,0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0%;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20%。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78,3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317%;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683%。

表决结果:通过。

2.1.6、对价股份的发行价格及定价依据:

表决情况:同意45,504,0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0%;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20%。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78,3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317%;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683%。

表决结果:通过。

2.1.7、对价股份的发行数量:

表决情况:同意45,504,0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0%;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20%。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78,3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317%;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683%。

表决结果:通过。

2.1.8、业绩承诺安排:

表决情况:同意45,504,0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0%;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20%。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78,3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317%;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683%。

表决结果:通过。

2.1.9、减值测试及补偿:

表决情况:同意45,504,0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0%;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20%。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78,3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317%;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683%。

表决结果:通过。

2.1.10业绩奖励:

表决情况:同意45,503,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61%;反对0股;弃权24,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39%。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77,4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568%;反对0股;弃权24,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432%。

表决结果:通过。

2.1.11、锁定期安排:

表决情况:同意45,503,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61%;反对0股;弃权24,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39%。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77,4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568%;反对0股;弃权24,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432%。

表决结果:通过。

2.1.12、期间损益安排:

表决情况:同意45,504,0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0%;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20%。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78,3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317%;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683%。

表决结果:通过。

2.1.13、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表决情况:同意45,503,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61%;反对0股;弃权24,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39%。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77,4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568%;反对0股;弃权24,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432%。

表决结果:通过。

2.1.14、标的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表决情况:同意45,503,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61%;反对0股;弃权24,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39%。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77,4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568%;反对0股;弃权24,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432%。

表决结果:通过。

2.1.15、拟上市地点:

表决情况:同意45,503,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61%;反对0股;弃权24,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39%。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77,4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568%;反对0股;弃权24,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432%。

表决结果:通过。

2.1.16、决议有效期。

表决情况:同意45,503,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61%;反对0股;弃权24,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39%。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77,4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568%;反对0股;弃权24,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432%。

表决结果:通过。

2.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2.1、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情况:同意45,503,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61%;反对0股;弃权24,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39%。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77,4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568%;反对0股;弃权24,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432%。

表决结果:通过。

2.2.2、发行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45,504,0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0%;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20%。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78,3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317%;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683%。

表决结果:通过。

2.2.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45,504,0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0%;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20%。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78,3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317%;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683%。

表决结果:通过。

2.2.4、定价方式、发行价格:

表决情况:同意45,504,0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0%;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20%。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78,3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317%;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683%。

表决结果:通过。

2.2.5、发行数量:

表决情况:同意45,504,0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0%;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20%。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78,3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317%;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683%。

表决结果:通过。

2.2.6、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表决情况:同意45,504,0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0%;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20%。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78,3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317%;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683%。

表决结果:通过。

2.2.7、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情况:同意45,504,0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0%;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20%。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78,3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317%;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683%。

表决结果:通过。

2.2.8、锁定期安排:

表决情况:同意45,504,0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0%;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20%。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78,3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317%;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683%。

表决结果:通过。

2.2.9、拟上市地点:

表决情况:同意45,503,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61%;反对0股;弃权24,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39%。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77,4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568%;反对0股;弃权24,5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432%。

表决结果:通过。

2.2.10、决议有效期。

表决情况:同意45,504,0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0%;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20%。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78,3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317%;反对0股;弃权23,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683%。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3、关于《连云港如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45,515,8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39%;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1%。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90,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133%;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67%。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4、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

表决情况:同意45,515,8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39%;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1%。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90,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133%;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67%。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5、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4年修订)》第四十三条规定。

表决情况:同意45,515,8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39%;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1%。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90,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133%;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67%。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6、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表决情况:同意45,515,8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39%;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1%。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90,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133%;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67%。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7、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借壳上市。

表决情况:同意45,515,8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39%;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1%。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90,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133%;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67%。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8、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表决情况:同意45,515,8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39%;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1%。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90,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133%;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67%。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9、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表决情况:同意45,515,8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39%;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1%。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90,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133%;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67%。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10、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表决情况:同意45,514,9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20%;反对0股;弃权12,7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0%。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89,2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385%;反对0股;弃权12,7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15%。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11、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盈利补偿协议。

表决情况:同意45,515,8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39%;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1%。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90,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133%;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67%。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12、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盈利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

表决情况:同意45,515,8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39%;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1%。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90,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133%;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67%。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13、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

表决情况:同意45,515,8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39%;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1%。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90,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133%;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67%。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14、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

表决情况:同意45,515,8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39%;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1%。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90,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133%;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67%。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15、关于批准本次交易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评估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45,515,8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39%;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1%。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90,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133%;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67%。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16、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

表决情况:同意120,601,2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02%;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8%。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90,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133%;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67%。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17、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表决情况:同意45,515,8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39%;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1%。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90,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133%;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67%。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18、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对即期回报影响及填补回报措施。

表决情况:同意45,515,8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39%;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1%。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90,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133%;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67%。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1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有关事宜。

表决情况:同意45,515,8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39%;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1%。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90,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133%;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67%。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20、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6-2018年度)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情况:同意120,601,2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02%;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8%。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90,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133%;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67%。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21、关于修订《连云港如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表决情况:同意120,600,3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94%;反对0股;弃权12,7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6%。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89,2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385%;反对0股;弃权12,7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17%。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22、关于修改《连云港如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表决情况:同意120,601,2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02%;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8%。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90,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133%;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67%。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23、关于同意子公司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亚太运营中心(新加坡)。

表决情况:同意45,515,8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39%;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1%。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90,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133%;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67%。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24、关于同意子公司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丙申资产管理公司。

表决情况:同意120,601,2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02%;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8%。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190,1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133%;反对0股;弃权11,8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67%。

表决结果:通过。

提案25、关于补选张春流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本提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表决情况:同意119,431,05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200%;反对0股;弃权1,182,0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00%。其中,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20,0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643%;反对0股;弃权1,182,03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357%。

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通力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王利民、陈曦。

3、结论意见: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连云港如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通力律师事务所《关于连云港如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连云港如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771 证券简称:真视通 公告编码:2016-002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5年度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708,715,520.09	581,777,951.56	21.82%
营业利润	63,807,544.17	49,555,582.34	28.76%
利润总额	69,112,358.34	53,522,899.75	29.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012,923.43	46,720,243.95	28.4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86	0.78	1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0%	18.59%	-3.69%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059,128,232.51	741,455,776.79	42.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38,338,612.42	269,625,454.97	99.66%
股 本	80,646,500.00	60,000,000.00	34.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6.68	4.49	48.78%

注:以上内容均按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或计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0,871.55万元,同比上升21.82%;利润总额6,911.24万元,同比上升29.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001.29万元,同比上升28.45%。业绩上升的主要原因是:1、报告期内公司重视研发,加大研发力度,凭借领先的技术、良好的品牌形象、优质的服务等竞争优势,不断拓展新客户及区域市场,实现营业收入的稳步增长;2、公司加大对账龄长的应收账款的催款力度,本年账龄长的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较好,资产减值损失有所降低,利润总额增加。

本报告期末总资产较期初增加42.84%,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发行新股致使货币资金和其他流动资产增加,报告期内购置房产致使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本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较期初增加99.66%,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发行新股致使股本和资本公积增加;本报告期末股本较期初增加34.41%,是因为报告期内首次公开发行新股增加股本2,000.00万元,发行限制性股票增加股本64.65万元。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5%至55%,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4,905.62万元至7,241.63万元,本次业绩快报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001.29万元,在前次业绩预计范围内,与前次业绩预计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000656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1号

债券简称:15金科01 债券代码:112272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否决、增加、变更议案情况发生。

二、会议召集、召开情况

公司于2016年2月22日(周一)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6年2月22日14:30至16:00,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2月21日至2月2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2月22日9:30至11:30,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2月21日15:00至2016年2月2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会主席黄红云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合计64名,代表股份1,283,585,54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9.66%。其中,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3名,共代表股份1,277,956,44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9.53%;通过网络投票股东51名,代表股份5,629,1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13%。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281,576,14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84%;反对:1,892,2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15%;弃权:117,2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01%。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7,681,647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79.27%;反对:1,892,2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9.53%;弃权:117,2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1%。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部分事项的议案》

1、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表决情况:同意:1,281,579,041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84%;反对:1,931,2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15%;弃权:75,3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01%。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7,684,547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79.30%;反对: 1,931,2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9.93%;弃权:75,300股, 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78%。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通过。

2、发行数量

表决情况:同意:1,281,579,04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84%;反对:1,892,2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15%;弃权:11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01%。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7,684,547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79.30%;反对:1,892,2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9.53%;弃权:114,3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18%。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通过。

3、决议的有效期限

表决情况:同意:1,281,579,04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84%;反对:1,892,2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15%;弃权:11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0.01%。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7,684,547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79.30%;反对:1,892,2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9.53%;弃权:114,300股, 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18%。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